

民眾使用 COVID-19 家用快篩試劑指引

110 年 6 月 18 日訂定

壹、前言

因應國內近期持續出現本土 COVID-19 及感染源不明的確診病例，開放民眾居家自我篩檢，以迅速找出疑似陽性個案，阻斷感染源，避免衝擊醫療量能，爰訂定本指引，後續依實際運作情形適時滾動式修訂。

另家用快篩試劑檢驗相較於經認可實驗室所進行的核酸檢驗 (NAAT) 方法，敏感性、特異性較低，且受限於產品性能其結果較易有偽陰性、偽陽性問題，所以仍不可取代經認可實驗室所進行的核酸檢驗作為診斷 COVID-19 感染之依據。

貳、購買與使用家用快篩試劑注意事項

購買家用快篩試劑時，請確認包裝是否刊載「防疫專案核准製造第 XXXXXXXXXXX 號」或「防疫專案核准輸入第 XXXXXXXXXXX 號」字樣，產品效期是否在有效期間或保存期限內；另可至以下網址查詢已核准之家用快篩試劑名單及其使用方法：

<http://www.fda.gov.tw/tc/site.aspx?sid=11740&r=2001764921>

一、購買地點：可至醫療器材販賣業者（如藥粧店、醫療器材行、便利商店等）或藥局購買家用快篩試劑。

二、使用諮詢：如對使用家用快篩試劑有任何疑問，除可洽原購買地點或試劑廠商，另也可詢問提供家用快篩試劑使用諮詢服務之藥局，清單如下：

<http://www.fda.gov.tw/tc/site.aspx?sid=11740&r=2001764921>

三、建議使用時機：

若出現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相關症狀，不宜使用家用快篩試劑自行在家快篩，應佩戴醫用口罩，儘速前往醫療院所就醫，且前往就醫時勿搭乘大眾運輸工具。

家用快篩試劑適合於可能感染病毒比例高的地區(也就是在疾病盛行率高的環境)，如確診數較多的區域、確診者足跡熱區，或使用者與確診者有接觸史，或是曾去人潮眾多的地方、曾與確診者足跡重疊等。

提醒：在低盛行率的情況下使用家用快篩試劑，可能會導致大量的偽陽性結果，反而造成醫療資源的浪費。另外，病毒量低或處於發病晚期之患者進行家用快篩試劑，可能會有偽陰性問題。

四、操作注意事項：

1. 請先確認產品效期是否在有效期間或保存期限內。
2. 請詳閱使用說明書，並依使用說明書進行採檢及操作。
3. 如對產品操作或顯示結果有疑慮，可洽原購買地點或試劑廠商。

參、檢測結果後續處理機制

一、快篩結果為陽性：

1. 如為居家隔離或居家檢疫者：

請立即與當地衛生局聯繫，或撥 1922，依指示配合處置及依防疫人員指示處理已使用過之採檢器材。

2. 如為非居家隔離且非居家檢疫者:

(1)請儘速至鄰近的社區採檢院所

(<https://antiflu.cdc.gov.tw/ExaminationCounter#>)進一步檢測。

(2)請戴好口罩、勿搭乘大眾運輸工具，另使用過之採檢器材用塑膠袋密封包好，請攜帶至社區採檢院所，交予院所人員。

(3)後續處置請依防疫人員指示。

二、快篩結果為陰性:

1. 快篩結果為陰性不代表安全無虞，亦可能有偽陰性或採檢時病毒量較低無法被偵測之可能，請遵循疾病管制署防疫規範，做好個人防護，持續自我健康管理。
2. 採檢完之家用快篩試劑及試劑棒用塑膠袋密封包好，以一般垃圾處理。

三、快篩結果不明:

有時因產品不良或操作不當等因素，檢測結果無法判定為陽性或陰性時，可先參考產品說明書相關指示辦理，若仍有疑慮，可向原購買地點或試劑廠商洽詢。

民眾使用 COVID-19 家用快篩試劑流程

110年6月18日訂定

請注意:若出現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相關症狀，不宜使用家用快篩試劑自行在家快篩，應佩戴口罩，儘速前往醫療院所就醫，且前往就醫時勿搭乘大眾運輸工具。

